

管制人員的答覆**(問題編號：3759)**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問題：

請以表格列出前市政局延續下來的康樂工程項目的資料：

工程名稱	擬定發展範圍	涉及土地面積	現時情況(短期出租、空置、工程展開中?)

提問人：羅冠聰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73)答覆：

2個前市政局延續下來的康樂設施工程項目共有134個，當中65個已完成，6個正在興建，9個已完成局部發展，另外12個則已納入2017年《施政報告》所提及五年計劃內將增建或重建的體育及康樂設施。2個前市政局工程項目的詳情載列於附件。

2個前市政局延續下來的康樂設施工程項目一覽表

工程項目類別／名稱	工程項目數目	所涉土地面積	現況
11 火炭體育設施 ^(註2)			
12 大埔大美督水上活動設施			
13 摩頓臺的網球中心連停車場			
14 自然生態公園（荃灣曹公潭谷）	11		
15 紅樓公園（青山農場舊址）			
16 洪水橋綜合大樓			
17 粉嶺／上水第17區休憩用地			
18 粉嶺／上水第37區休憩用地			
19 洪水橋休憩用地第I期工程			用地涉及私人 地段
20 元朗舊墟休憩用地			
21 大埔第32區休憩用地			
22 荃灣第2區休憩用地			
23 元朗第12區運動場館及休憩用地			
24 錦田游泳池場館			
25 荃灣第3區休憩用地	1		用地受技術問題 影響

註

- (1) 工程項目已完成、正在興建或已獲撥款，才可提供用地面積資料。
- (2) 前稱「重新發展沙田火炭熟食市場」。